

**泉州市园、林、草地基准地价工作技术支撑
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书

招标人：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 1 月

招标邀请及须知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 招标邀请及须知
2. 投标要求
3. 招标要求
4. 附件

在招标前，必须仔细地检阅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澄清，由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

联系电话：0595-22766173

联系人：林先生

地址：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行政中心 D 栋 409 室

二、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招标截止时间前 3 个工作日按招标邀请中载明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到我局。我局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并在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每一投标对象。

三、对投标文件的要求：

1. 投标文件应当以中文编写；
2. 投标文件内容的组成：
 - (1) 投标书（包括投标函、方案书）；
 - (2)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资格证明书、资格证明文件、营业执照、资质证明文件；
 - (4) 授权委托书（若有授权）；
 - (5) 投标人认为必须说明的其他内容
 - (6) 投标书密封在一个信封中，信封表面注明采购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并加盖单位公章；
3. 投标文件应写明投标单位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
4.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我局有权将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 (1)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
- (2) 未经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
- (4) 未按照要求密封投标文件;
- (5) 内容不全、字迹模糊不清、难以辨认的等。

四、投标有效期:

截标后 90 个日历天内有效。

五、最高限价

人民币 47.82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报价超过限价将被否决投标。

六、招标文件的修改

投标方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 可要求澄清。应在招标截止时间前 3 个工作日按招标邀请中载明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到我局。招标方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电子邮件形式予以答复, 并在其认为必要时, 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答复发给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每一个投标方。

招标文件发出后, 到投标截止日期前 3 日, 招标方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方式进行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每一个投标方。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所有投标方都有约束力。

七、投标文件的编写

投标文件及投标方和招标方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 应以中文书写。

八、协议的签订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中标单位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招标单位可取消其中标资格, 并考虑与次高分的投标单位签订合同。

投标要求

一、投标人要求

1、投标人为福建省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2、投标人资质要求：(1) 测绘资质：具备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乙级及以上。

二、招标书

1、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本招标书的全部内容，不按招标书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和资料的，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日，招标人无论出于自己的考虑，还是出于对投标人提问的澄清，均可对招标书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书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有约束力。

3、对招标书的补充或修正，将以信函、传真、邮件等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4、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书的修改，招标人有权决定推迟投标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和招标人之间的函电往来和一切文件、资料都应以中文书写。

2、投标方准备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和招标方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如果投标方提供的文件以其他语言书写，投标方应将其译成中文作为投标的语言，如有差异，以中文为准。

3、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书和资格证明文件两部分组成，投标文件应按统一格式填写，装订成册，并有“投标文件目录”。

4、投标书部分应包括（以下材料需盖公章和骑缝章）：

见招标邀请及须知

5、资格证明文件部分应包括（以下材料均需盖公章）：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3)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如有）
- (4) 具有相关业务资格的证明文件
- (5) 其他文件（投标人愿意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

6、投标文件在招标人决定的（包括推迟的）开标日期起 15 日内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书将被拒绝或视为无效。

7、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以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有效期，此类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信函、传真、邮件等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的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期的投标人不需也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 投标人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印章、骑缝章。
- (2) 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 (3)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 (4) 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误解、作废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5) 投标书密封在一个信封中，信封表明注明采购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封面加盖单位公章。

9、所有投标文件均不退还。

10.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我局有权将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 (1)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
- (2) 未经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3) 与招标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如质量承诺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
- (5) 未按照要求密封投标文件；
- (6) 内容不全、字迹模糊不清、难以辨认的等。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送达及招标截止日期：

1. 投标文件（1份正本、1份副本）应于 2024年1月15日17:00前递交至以下地址：

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行政中心D栋409室
收件人：林先生 电话：0595-22766173

五、开标及评标

开标时间：2024年1月16日 9:00

地点：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行政中心D栋410室

六、定标及签订合同

1、招标人在签合同之前有权选择中标人，并有不解释原因的权利，对于未中标者，也没有解释其未中标原因的义务。

2、中标人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按不能履行标书处理，招标人有更换中标人、重新招标及进一步追索违约方经济赔偿的权利。

3、招标书及投标文件中的特殊条款、投标内容、价目表、其他费用价目表、技术要求及有关协议等，均作为合同附件。

招标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背景和意义

园林草地基准地价制定是自然资源资产管理的重要基础，是深化自然资源市场化配置和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的迫切要求。通过建立政府公示价格体系，可以显化园地林地草地资源资产质量和价值，直接服务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资产清查核算、税费管理等工作，有助于加强自然资源保护与合理开发利用，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推进自然资源管理向数量、质量与生态管护并重转变。

(二) 主要工作内容：

1、编制泉州市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省级实施方案框架，结合泉州市实际情况，编制《泉州市园地、林地、草地基准地价编制工作实施方案》，指导泉州市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工作，并做好泉州市各县（市、区）工作实施方案的审核，进一步推进全市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工作的开展。

2、开展泉州市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工作技术培训。

在部和省级的统一部署下，组织各县（市、区）参与技术培训。同时根据全国培训情况和相关工作推进需要，分阶段组织开展本市工作培训，指导各县（市、区）充分理解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的重要意义、目标要求和主要任务，统一技术标准、技术路线和数据基础，为开展全市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工作提供技术保障。

3、协助开展数据资料调查、收集、整理。

收集用于园地、林地、草地基准地价制定工作的相关资料，包括级别图、定级工作报告、技术报告以及相关成果资料，市场交易、投入产出、地区发展规划和生态功能区划等其他资料，根据工作需要进行整理汇总。

4、开展泉州市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成果市级检查工作。

对各县（市、区）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成果的质量进行全面检查，以确保成果的规范性和准确性。检查内容包括图件成果、表格成果、文字成果、数据库成果。

5、开展泉州市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成果市级统筹平衡工作。

整合各县编制成果，结合各县设定各因子的权重和指标，测算各县平均价格，平衡各影响因素的权重，调整基准地价系数修正表，避免各县相接地区地价偏差过大，使整合后各县的价格与各县在我市的地理区位、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等方面匹配程度，校验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的协调性与合理性。

6、开展泉州市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成果的外业核查工作。

依据省级核查要求，配合省级开展泉州市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成果的外业核查工作。调查现场收集和提供基准地价制定所需资料，开展园林草地基准地价制定工作的相关调查。充分运用有关成果资料，核查园、林、草地的各种状况。

7、开展泉州市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成果汇交工作。

根据市级成果检查结果，督促指导各县（市、区）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工作的整改完善。依据各县（市、区）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成果进行市级所需报告、表格、图件、数据库成果资料的编制汇总。按照要求，将泉州市的园、林、草地基准地价编制成果报送省自然资源厅审查。

（三）工作期限

自项目合同签订开始，结束时间以汇交省里时间为准。

（四）技术要求

1、根据甲方要求完成技术服务。

2、根据甲方要求提交各项成果。

(五) 针对招标人采购的项目，参与投标的单位必须指定专人负责对接服务，制定服务方案。

(六)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47.82 万元（含税价），报价人报价若高于最高限价，则报价文件无效。

(七) 投标人为福建省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八) 工作成果质量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准则、规范。招标人对工作方法、技术、文档等提出合理意见的，应按要求及时修改完善。

(九) 应遵从招标人对信息保密的要求，不得出于任何目的，将本项目成果的内容及本项目所收集的资料、信息等向第三方提供。

二、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按照评标细则的规定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规定对入围的投标文件采用综合评分法，以得分最高者确定中标人，评分细则如下：

1、技术项满分为 72 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技术服务响应情况	43	根据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的内容及技术要求中的各项要求的响应、承诺情况，由评委进行评议并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3 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3 分，扣完为止。
技术方案	3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技术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在 0-3 分之间评分。
项目总负责人	3	项目总负责人具有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且为省级及以上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授予的专业技术学科带头人的得 3 分，缺项不得分；供应商需提供证书以及相关证明复印件，社保或税务部门出具的招标公告发布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本项人员不得与其他人员得分项重复）
项目技术负责人	3	项目技术负责人同时具有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且获得过省级或以上人民政府颁发的科学技术进步奖的得 3 分，缺项不得分；供应商需提供证书以及相关证明复印件，社保或税务部门出具的招标公告发布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本项人员不得与其他人员得分项重复）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项目质量负责人	5	项目质量负责人同时具有规划类高级工程师证、测绘类高级工程师证、注册测绘师证、全国信息化工程师证及质量管理体系的内部审核员资格证得 5 分，缺项不得分。供应商需提供证书以及相关证明复印件，社保或税务部门出具的招标公告发布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本项人员不得与其他人员得分项重复）
涉密管理负责人	3	涉密管理负责人同时具有测绘类高级工程师证、注册测绘师证、涉密测绘成果专管员证的得 3 分，缺项不得分。供应商需提供证书以及相关证明复印件，社保或税务部门出具的招标公告发布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本项人员不得与其他人员得分项重复）
项目安全负责人	3	项目安全负责人具有测绘类高级工程师证、涉密人员保密业务培训证书、注册安全工程师证的得 3 分，缺项不得分。供应商需提供证书以及相关证明复印件，社保或税务部门出具的招标公告发布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本项人员不得与其他人员得分项重复）
项目人员 1	3	参加本项目人员中具有数据库系统工程师得 3 分。供应商需提供证书以及相关证明复印件，社保或税务部门出具的招标公告发布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本项人员不得与其他得分项重复得分）
项目人员 2	6	参加本项目人员中具有测绘或规划类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一人得 2 分，满分 6 分。供应商需提供证书以及相关证明复印件，社保或税务部门出具的招标公告发布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本项人员不得与其他得分项重复得分）

2、商务项满分为 18 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1	3	投标人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涵盖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土地规划）得 3 分，缺项不得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http://www.cnca.gov.cn) 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https://www.cnas.org.cn) 网站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材料须提供完整的得分，以上材料提供不全或缺项的不得分，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视为无效投标）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2	3	投标人通过 ISO45001 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涵盖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土地规划）得 3 分，缺项不得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http://www.cnca.gov.cn) 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https://www.cnas.org.cn) 网站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材料须提供完整的得分，以上材料提供不全或缺项的不得分，如发现提供虚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假材料, 视为无效投标)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3	投标人通过 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涵盖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土地规划）得 3 分, 缺项不得分, 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www.cnca.gov.cn)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https://www.cnas.org.cn)网站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 材料须提供完整的得分, 以上材料提供不全或缺项的不得分, 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 视为无效投标)
涉密证书	3	投标人具有省级或以上国家保密局颁发的涉密信息系统审查合格证的得 3 分, 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未提供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业绩	3	投标人承接过地理信息系统类项目的得 3 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本地化服务	3	投标人为福建省内注册得 3 分, 投标人福建省行政区域外注册的在福建省内设有合法注册分支机构且分支机构具有 20 人及以上技术人员的得 2 分, 其他不得分, 满分 3 分(需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原件复印件, 分支机构需提供营业执照原件及注册地投标截止时间前连续 6 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价格项满分为 10 分

a.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价格扣除的, 以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b. 价格扣除的规则如下:

评标项目	评标方法
小型、微型 企业, 监狱 企业, 残疾 人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的扣除。 2、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的扣除。 3、监狱企业视同上述中小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 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对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附件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 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 投标函格式

致: 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局 (项目名称) 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 (姓名和职务) 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 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规定向贵方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 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 我方的投标报价为_____。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____日。
4. 如我方中标, 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 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有关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 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向贵局提供贵局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6. 我方完全理解贵局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7. 为便于贵局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货物和相关服务,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 _____的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现授权委托_____ (单位名称) _____的_____(姓名) 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参加_____ (招标人) 的项目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签署合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单 位： 部门： 职务：

联系 电 话：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签字或签章)

授 权 委 托 期 间： 年 月 日